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7日以短信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智能停车项目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关联董事梁建华、万军、张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关联董事梁建华、万军、张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30 日